【2020「中興新村＊相知、遇、尋」攝影徵件比賽】

參賽者著作財產權同意書

本人參加數位寬頻應用街區計畫-省府時空騎遇記舉辦之【2020「中興新村＊相知、遇、尋」攝影徵件比賽】，除保證確實了解參賽規則外，茲同意並承諾下列事項：

授權標的：【2020「中興新村＊相知、遇、尋」攝影徵件比賽】參賽作品（作品名稱：_____）之作品及說明文字。

一　傳播權利：主辦單位為推廣本次活動之後續宣傳等事宜，得將參賽作品及說明文字等各項資料，與參賽作品實體作品等資料，以任何形式重製、公開展示、編輯、利用或散布，運用於相關媒體如電視、報章雜誌、網際網路、展覽等公開播送、傳輸及散布。

二　作品著作權利：

(一) 基於推廣作品前提下，參賽者同意將參賽作品資料委由主辦單位建立資料庫予以管理。

(二) 著作權於著作完成時，屬參賽者有。

(三) 參賽者參賽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辦理不限地點、次數作為活動之相關推廣活動之非商業性行為(包括推廣、攝影、宣傳、展覽、網站；文宣品及成果專輯出版用途等)。

三　責任與義務：

(一) 授權人保證本活動參賽作品及圖文資料等均為自行創作，且無抄襲、模仿或剽竊等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之不法情事，並擁有完整著作財產權之權利，以簽訂本同意書。授權人違反本條之擔保事項而致被授權人遭受損害時，被授權人得取消授權人參賽資格、得獎資格、追繳獎金及獎盃(牌)或證書，並得向授權人請求損害賠償，其相關法律責任由授權人自行負責。

(二) 授權人保證本活動參賽作品及圖文資料等皆無獲得其他任何競賽獎項，若經查獲或由他人檢舉屬實，被授權人得取消授權人獲獎資格並追回獎項、獎金及獎盃（牌）或證書。

(三) 同意配合主辦單位舉辦之頒獎典禮、展覽等相關宣傳。

著作財產權讓與人簽章（親筆簽名）：_____

著作者身分證字號：_____

法定代理人簽章（親筆簽名）：_____

(未滿20歲需法定代理人簽章)

此致

主辦單位：數位寬頻應用街區計畫

執行單位：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

輔導單位：紫鈹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_____月_____日